

# 上线12345政务服务热线 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汪德法：建长效机制争取从面上促进问题解决

**12345 接诉即办 一抓到底**

主办：淄博市政府市民投诉中心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

淄博9月2日讯 今天上午9点，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汪德法上线12345，在一个半小时的时间里，共接听了14位市民通过5112345打来的热线电话。

接线结束后，汪德法表示，将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认真解决好群众反映的问题。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将立知立行、即知即改，认真梳理分析，深入调查研究，一案一策制定解决措施，明确责任分工、责任人及答复时限。同时，建立长效机制，对于存在的共性问题，举一反三，依据法律法规和行政规定，进一步完善配套措施和长效机制，争取从面上促进问题解决，真正把事关群众利益的实事办实、好事办好，不断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水平和质量。

区县市政府、市政府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接话清单(第26期)



汪德法接听12345政务服务热线。

接话领导：淄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党组书记、局长汪德法

1.博山区市民反映：白塔镇南万山村支部委员韩某某占用基本农田，村委回收土地后闲置6年之久；西山、南山基本农田被村委售卖给个人搭建房屋，要求查处。

2.沂源县市民咨询：其名下有两处宅基地，与儿子已分户，咨询如何过户给儿子一处。

3.周村区市民反映：青年路供销社宿舍楼一直未办理

不动产权证，业主已缴纳1000余元测绘费，要求尽快办理不动产权证。

4.周村区市民反映：南郊镇常旺村原党支部书记、村主任韩某破坏耕地64.06亩，要求查处。

5.临淄区市民反映：2016年敬仲镇北石桥村村民占用6000平方米耕地无手续建厂，2018年临淄区自然资源局给该村民补办了征地手续，但属于少征多占耕地，其被占用的耕地未发放补偿款，要求归还

土地。

6.博山区市民反映：白塔镇南万山村东山上有人私自挖山采石，要求查处。

7.张店区市民咨询：若户口迁走是否需要变更农村耕地确权证。

8.高青县市民反映：其购买黑里寨镇黑山村工业用地，房产证、土地证均已齐全，其欲建设厂房，但高青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批复手续，要求核实原因。

9.淄川区市民反映：其是寨里镇南佛村村民，修建沾临高速占用其家中土地，预征收和确定征收时村内没有相关的公告，征收其土地时未给其通知；省里统一一下发补偿标准为65000元/亩，但南佛村仅补偿650元/亩，认为不合理，要求出具相关占地公示。

10.淄川区市民反映：其父亲的一套商业房土地证2013年到期，自然资源部门办理土地证延期需要缴纳土地出让金140余万元，要求核实土地出让金具体收取标准。

11.张店区市民反映：其2016年购买的银泰城时代广场公寓，购房时已向开发商缴纳

办证费用，但不动产权证未办理，要求核实办证进度并催促尽快处理。

12.博山区市民反映：白塔镇小店村东首有人无手续占用耕地建商业公墓，认为不合理，要求查处。

13.张店区市民反映：其为湖田石矿生活区居民，因化工区占地整体搬迁，需征用张钢土地，咨询土地征用情况。

14.经开区市民反映：2014年财富城六期占用傅家镇向阳村村委东侧32亩耕地建厂房，2017年张店区人民法院判决由傅家镇政府负责拆除厂房恢复耕地，至今未拆除；2005年向阳村村委将村内40户村民宅基地使用证收走，要求归还；该村进行旧村改造时将建筑垃圾堆放在村里20亩耕地内，要求清理。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赵志斌 刘文思 见习记者 孙铭卿



扫描“鲁中晨报”APP二维码查看更多内容

## 文昌湖区磁胡路9月30日前恢复通车

文昌湖区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孙锋接听12345问题办理情况公布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其是萌水镇西衣村村民，该村正统一安装天然气，但未给其安装，要求安装天然气。

文昌湖区回复：经萌水镇工作人员现场查看，并会同区城乡建设局、燃气公司研究天然气安装方案，力争11月10日前安装完毕。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中梁1号院小区物业不允许移动网络接入，要求接入。

文昌湖区回复：经协调，移动公司已于8月26日开始施工，预计9月10日左右施工完成。

文昌湖区市民咨询：磁胡路道路封闭施工，影响通行，咨询开通时间。

文昌湖区回复：该条道路因过往大型车辆较多，路基被压坏，2021年7月份开始维修，道路维修前，已在网上通告维修时段(7月2日至10月15日)。建设部门积极协调各方加快施工进度，预计9月30日之前恢复通车。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其是文昌馨苑小区业主，其收到的接种第二针新冠疫苗的通知单上名字记录错误，要求进行更改。

文昌湖区回复：经核实，南唐村疫苗接种相关工作人员在录入需接种新冠疫苗人员名单时，误将其名字信息录错，该工作人员已更改。信息员对于工作失误与来电人充分沟通并表达了歉意，来电人表示理解并对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其为范阳中学退休教师，2018年起范阳中学与范阳小学实施教师目标考核，其他区县均已发放奖金，但范阳中学与范阳小学至今未发放；其2019年2月份退休，2020年12月份应发放2018年至2019年一次性年终奖，但学校未给其发放；与其他区县相比，文昌湖区同样职称的教师退休工资少，要求核实是否合理。

文昌湖区回复：1.2018年考核奖未发放问题。2021年1月，文昌湖区经研究确定，自2020年起，文昌湖区教育系统纳入绩效考核奖励发放范围，不存在2018年某一个学校考核奖不发放问题。2.2018年至2019年一次性年终奖未发放问题。文昌湖区教育系统一次性年终奖的发放，以是否参加本年度考核为依据。来电人2019年2月份退休，并未参加当年度考核，因此未发放其该年度一次性年终奖。3.退休工资少问题。退休工资的核算是通过系统生成，工资与本人的参加工作时间、教龄等多种因素有关。其中住房补贴部分，文昌湖区依据《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淄人社字(2018)244号)“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住房补贴问题。在上级政策没有明确前，按照本人2014年9月实际发放的基本工资作为基数计发。待政策明确后，多退少补。”上述情况已与来电人进行

解释说明，来电人表示满意。

文昌湖区市民咨询：商家镇冶西村村民正在进行气代煤改造，咨询气代煤改造需满足什么条件。

文昌湖区回复：文昌湖区符合气代煤改造的条件为：“所在村已进行统一规划建设，实现集中居住；单独且通风良好的厨房；房屋建筑质量稳固，不是计划拆迁房屋。”经核实，来电人居住房屋符合气代煤安装要求，为保证使用安全，需对厨房进行窗户改造，预计9月15日之前安装完毕。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文昌湖实验幼儿园内新建一处水塘，要求所有学生购买背带水裤以便在幼儿园内玩水，认为存在安全隐患，要求处理。

文昌湖区回复：文昌湖实验幼儿园根据山东省办园标准，今年利用暑假期间对沙水活动区等户外区域进行了升级改造。沙水区设计建设已经从专业安全角度进行了考虑，排除了安全隐患。背带水裤是为了避免玩水玩沙时弄脏衣物和避免玩水时出现着凉生病，没有背带水裤的幼儿不适宜玩水玩沙，教师会安排其他户外游戏活动。区地方事业局与来电人进行了交流沟通，来电人表示满意。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其为孔子文化创意园住户，房屋已交房，至今未办理不动产权登记，且天然气一直未开通，要求处理。

文昌湖区回复：来电人反映的不动产登记问题，文昌湖区已成立专班对办理进度进行督办。目前，孔子文化园开发企业已委托房屋安全鉴定机构、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质量安全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规范要求后相关部门出具房屋竣工验收报告，文昌湖区不动产部门办理不动产登记证书。来电人反映的天然气问题，开发企业已完成小区内部天然气管道的安装，外部天然气管道需要开发企业与天然气运营公司签署合同进行施工安装。下一步，区有关部门将督促开发企业与天然气运营公司尽快签署用气合同，尽快开通天然气。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商家镇杨家村山上公墓已建设多年，水泥台阶破损，要求维修；公墓边上无护栏，存在安全隐患，要求安装护栏；到该公墓的路只有一条，容易拥堵，建议修建适合车辆通行的环山路或便道，在重大节日集中祭扫期间及时疏导交通；公墓入口附近有3至4个井盖子折断破损，存在安全隐患，要求维修或更换质量较好的井盖子。

文昌湖区回复：商家镇政府实地查看后决定进行全面维修。目前，施工方正在积极筹措资金、制定整改方案，争取在12月31日前完成维修。

文昌湖区市民反映：2017年2月、8月商家镇东官村审计报告写明分别收到两笔扶贫资

金，但实际贫困户与农委贫困户名单不相符；2016年村主任周胜德将贫困户的钱发放给非贫困户村民，存在弄虚作假行为；2015年7月份所有村“两委”人员违规发放双份工资；2017年3月和10月该村主任存在造假账套取村内资金情况；2017年未经村民同意签订的流转合同是假合同；村主任未经村民同意及公示的情况下将村集体资产小凤山承包给外乡人，承包期为60年，政府占用后将赔偿款全部给了承包人；村内账目不透明，公示的账目表不明晰。要求对上述问题进行核查。

文昌湖区回复：收到来电人反映问题后，商家镇政府积极与区相关部门调查核实，来电人反映问题前期已由纪检机关调查处理。其中，2015年7月份违规发放双份工资为东官村核算错误，相关资金已于2018年12月缴回村集体账户；小凤山发包过程中，东官村存在工作不严谨、不细致问题，相关责任人已按规定追究责任；其他问题经调查核实未发现虚假违规情况。

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赵志斌 刘文思 见习记者 孙铭卿



扫描“鲁中晨报”APP二维码查看更多内容